

附件 4

2024 年度芷江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整体 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单位名称：（盖章）

2025 年 3 月 25 日

（此页为封面）

按照《芷江侗族自治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4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专项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芷财绩[2025]1 号）的要求，我局根据县财政局 2024 年度部门预算绩效目标批复，对 2024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进行绩效自我评价，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部门概况

（一）部门基本情况

芷江侗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下设办公室；人事教育股；政策法规股；综合协调股；食品安全监督管理股；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监督管理股；消费者权益保护股；行政审批股；特种设备安全监察股；标准计量、质量监督管理股；价格监督检查局；执法大队；质量监督检验及计量检定所等 13 个机构。另设城关片区、新店坪镇、楠木坪镇、罗旧镇和碧涌镇等 5 个片区基层监督所。2024 年全球人员编制 119 人，年末实有在职人数 91 人，退休人员 73 人。主要职责有：1、负责市场综合监督管理。2、负责市场主体统一登记注册。3、负责组织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工作。4、负责反垄断工作。5、负责监督管理市场秩序。6、负责宏观质量管理。7、负责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8、负责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9、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协调。10、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11、负责统一管理计量工作。12、负责统一管理标准化工作。13、负责监督管理检验检测工作。14、负责依法对全县认证认可和合格评定进行后续监督管理。15、负责市场监督管理、知识产权领域科技和信息化建设、新闻宣传、对外交流与合作。16、负责实施知识产权战略，配合推进知识产权强

省建设。17、负责保护知识产权。18、负责知识产权创造运用。19、负责组织开展有关服务领域消费维权工作，查处制售假冒伪劣等违法行为，指导消费者咨询、申诉、举报受理、处理和网络体系建设等工作，保护经营者、消费者合法权益。20、负责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安全监督管理。21、监督实施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分类管理制度，配合有关部门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22、负责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质量管理。23、负责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上市后风险管理。24、负责组织实施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监督检查。25、负责职责范围内食品药品行业安全生产工作。26、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整体收入情况

2024 年全年可用收入 1822.1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1822.17 万元。

（三）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822.1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630.67 万元（人员经费 1343.76 万元，公用经费 286.91 万元），项目支出 191.5 万元。

（四）结余情况

2024 年收支两抵后无结余。

二、部门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

（一）基本支出

2024 年我局基本支出为 1630.67 万元，主要包括人员工资、干部职工五险一金、死亡人员抚恤金、遗属生活补助、奖励金、日常公用经费及办公设备购置等。

1. 我局认真贯彻落实厉行节约，严控“三公”经费，降低一般运行经费，加强项目支出管理。2024 年度“三公”经费开支为 16.21 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为 3.06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为 13.15 万元。我局从各方面加强了“三公”经费的管理，有效地控制了“三公”经费支出，没有挤占、摊派、和转移“三公”经费支出的行为，所有“三公”经费支出合理、合规。

2. 严格控制公务接待。我局公务接待工作按照简化礼仪、务实节俭、杜绝浪费的原则管理和规范公务接待工作，并明确招待用餐档次及限额。要求出具接待函、介绍信、公务审批清单、公务接待清单方可报销招待费。

3. 严格规范公务用车。单位建立健全了公务用车使用登记制度，所有公务用车加油统一在定点单位购买，所有车辆维修保养均在定点维修场所进行。

（二）项目支出

2024 年全球项目支出 191.5 万元，主要用于市场监管、执法办案检查，消费者维权、打击传销、查处取缔无照经营行为、食品生产环节安全监管、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不良反应监测、药物滥用、食品药品科普宣传、食品检验检测费支出及全县特种设备的监督检查等方面。

三、部门专项组织实施情况

（一）专项组织情况分析，主要包括项目招投标、调整、竣工验收等情况。

我局 2024 年度项目资金全为工作经费，均未通过招投标程序，也未履行竣工验收手续。

（二）专项管理情况分析，主要包括项目管理制度建设、日常检查监督管理等情况。

我单位有制定项目资金预算管理相关规定，同时严格按照相关财经规定，合理合法使用各项财政资金。

四、资产管理情况

2024年我局配备固定资产均通过政府采购电子卖场货比三家择性价比相对较高的商家进行采购，每年会对全局的固定资产进行一次清查盘点。2024年处置资产一批，原值33.2万元，无资产处置收益。在资产处置中，建立了资产处置请示、审批制度，由单位提出申请，财政等相关部门按照资产处置审批权限进行审批，实现资产处置的公开化透明化。

五、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一）产出指标

1. 数量指标：

- （1）食品安全检查商户 240 户；
- （2）加油机强制检定 624 台次；
- （3）血压计强制检定 395 台；
- （4）水、电表强制检定 1600 块；
- （5）特种设备检查 610 台；
- （6）巡查特种设备使用单位 152 户；
- （7）创建无传销乡镇 18 个；
- （8）印制行政许可证、照 5000 份；

- (9) 印制证照等相关资料 15000 份；
- (10) 食盐商户、经销点监管及巡查数量 300 户；
- (11) 药品监管企业数(零售企业数)80 家；
- (12) 化妆品监管企业数(经营企业数)40 家；
- (13) 医疗器械监管企业 60 户；
- (14) 食品检测 890 批次；
- (15) 产商品质量监测 101 批次；
- (16) 全县区域内广告监测 245 条；
- (17) 涉企收费单位、教育收费单位、公立医疗机构价格监督检查户数 23 家；
- (18) 开展全县公平竞争审查督查 1 次。

2.质量指标

- (1) 强制检定率达到 100%；
- (2) 监督检查率达到 100%。

3.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时间为 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

4.成本指标

2024 年全年预算执行指标为 1822.17 万元。

(二) 效益指标

1.社会效益指标

- (1) 营造良好的食品安全消费环境及放心的生活、生产经营环境；

(2) 持续提高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监管总体安全水平;

(3) 加大食品检测力度, 保障食品安全, 推动食品消费环境持续向好。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1) 加大食品监管及食品检测力度, 维护广大消费者合法权益;

(2) 逐步提升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监管水平。

(三)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达到 90%。

六、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是干部队伍建设亟待优化。由于三局合一, 再加价格执法检查、知识产权管理职能归并, 干部队伍老龄化, 年轻后备力量明显不足, 专业人员甚少, 难以适应新形势、新环境对市场监管工作提出的新要求。

二是重点行业监管亟待加强。电梯、压力容器等特种设备安全运营全过程监管工作量越来越大, 监管人员严重不足, 围绕特种设备开展隐患排查和打非治违专项整治活动仍需加强。食品药品安全监管面宽量大, 假冒药品、过期食品、临期食品、包装标识不全、受潮生虫霉变等问题食品难以杜绝, 安全形势严峻。

三是工作经费不足。特别是流通领域商品质量监管方面资金严重短缺。日常监管中需要抽检的品种很多, 而对商品质量的抽检主要依赖检验机构, 因为经费不足, 像钢材、家电等这些检验成本较高的商品就抽检不多。

七、建议和改进举措

（一）加大经费投入。加强流通领域商品质量监管方面的经费力度，以保障进一步加大对流通领域商品质量的监管力度，拓宽流通领域商品质量的安全检测，维护广大消费者合法权益。

（二）加强资金管理。强化财政专项资金的管理，保证项目资金使用管理的规范性、安全性和有效性。

芷江侗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年3月25日

附件 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表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评价标准	指标说明	得分
投入	10	预算配置	10	在职人员控制率	5	以 100% 为标准。在职人员控制率 $\leq 100\%$ ，计 5 分；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 0.5 分，扣完为止。	在职人员控制率 = (在职人员数 / 编制数) $\times 100\%$ ，在职人员数：部门（单位）实际在职人数，以财政确定的部门决算编制口径为准。 编制数：机构编制部门核定批复的部门（单位）的人员编制数。	5
				“三公经费”变动率	5	“三公经费”变动率 ≤ 0 ，计 5 分；“三公经费” > 0 ，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 0.5 分，扣完为止。	“三公经费”变动率 = [（本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 - 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 / 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 $\times 100\%$	5
过程	60	预算执行	20	预算完成率	5	100% 计满分，每低于 5% 扣 2 分，扣完为止。	预算完成率 = (上年结转 + 年初预算 + 本年追加预算 - 年末结余) / (上年结转 + 年初预算 + 本年追加预算) $\times 100\%$ 。	5
				预算控制率	5	预算控制率 = 0，计 5 分；0-10%（含），计 4 分；10-20%（含），计 3 分；20-30%（含），计 2 分；大于 30% 不得分。	预算控制率 = (本年追加预算 / 年初预算) $\times 100\%$ 。	2
				新建楼堂馆所面积控制率	5	100% 以下（含）计满分，每超出 5% 扣 2 分，扣完为止。没有楼堂馆所项目的部门按满分计算。	楼堂馆所面积控制率 = 实际建设面积 / 批准建设面积 $\times 100\%$ 。 该指标以 2022 年完工的新建楼堂馆所为评价内容。	5
				新建楼堂馆所投资概算控制率	5	100% 以下（含）计满分，每超出 5% 扣 2 分，扣完为止。	楼堂馆所投资预算控制率 = 实际投资金额 / 批准投资金额 $\times 100\%$ 。 该指标以 2022 年完工的新建楼堂馆所为评价内容。	5
		预算管理	40	公用经费控制率	8	100% 以下（含）计满分，每超出 1% 扣 1 分，扣完为止。	公用经费控制率 = (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 / 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 $\times 100\%$ 。 公用经费支出是指部门基本支出中的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8
				“三公经费”控制率	7	100% 以下（含）计满分，每超出 1% 扣 1 分，扣完为止。	“三公经费”控制率 =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 / “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 $\times 100\%$ 。	7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评价标准	指标说明	得分
过程	60	预算管理		政府采购执行率	6	100%计满分，每超过（降低）5%扣2分。扣完为止。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	6
				管理制度健全性	8	①有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2分；②有本部门厉行节约制度，2分；③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2分；④相关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2分。		8
				资金使用合规性	6	①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项目支出按规定经过评估论证；④支出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⑤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以上情况每出现一例不符合要求的扣1分，扣完为止。		6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5	①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1分；②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1分；③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1分；④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完整，1分；⑤基础数据信息和汇集信息资料准确，1分。	预决算信息是指与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管理相关的信息。	5
产出及效率	30	职责履行	8	重点工作实际完成率	8	根据绩效办2022年对各部门为民办实事和部门重点工程与重点工作考核分数折算。该项得分=（绩效办对应部分考核得分/该部分总分）*8		8
		履职效益	10	经济效益	10	此两项指标为设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时必须考虑的共性要素，可根据部门实际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其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10
				社会效益				
			12	行政效能	6	促进部门改进文风会风，加强经费及资产管理，推动网上办事，提高行政效率，降低行政成本效果较好的计6分；一般3分；无效果或者效果不明显0分。	根据部门自评材料评定。	6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6	90%（含）以上计6分；80%（含）-90%，计4分；70%（含）-80%，计2分；低于70%计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	6

附件 2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财政供养人员情况（人）	编制数		2024 年实际在职人数		控制率	
	119		91		76.47	
经费控制情况（万元）	2023 年决算数		2024 年预算数		2024 年决算数	
三公经费	16.83		19.8		16.21	
1、公务用车购置和维护经费	10.89		13.8		13.15	
其中：公车购置						
公车运行维护	10.89		13.8		13.15	
2、出国经费						
3、公务接待	5.94		6		3.06	
项目支出：	252.04		191.5		191.5	
1、业务经费						
2、运行维护经费						
3、项目资金（一个项目一行）	252.04		191.5		191.5	
市场主体管理	83.9		91.35		91.35	
市场秩序执法	12.68		7.51		7.51	
药品事务	6.4		3.47		3.47	
食品安全监管	33.87		5.59		5.5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15.19		83.56		83.58	
公用经费	156.35		158.4		286.91	
其中：办公经费	82.99		44.5		175.99	
水费、电费、差旅费	26.7		9.5		21.42	
会议费、培训费						
政府采购金额	——		7.79		7.79	
部门基本支出预算调整	——		1693.69		1630.67	
楼堂馆所控制情况 （2024 年完工项目）	批复规模 （m²）	实际规模 （m²）	规模控制率	预算投资（万元）	实际投资（万元）	投资概算控制率

厉行节约保障措施

芷江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公务用车管理制度；芷江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公务接待管理制度

说明：“项目支出”需要填报基本支出以外的所有项目支出情况，“公用经费”填报基本支出中的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填表人：杨霞 填报日期：2025.3.25 联系电话：13107455189 单位负责人签字：尹光辉

附件 3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	芷江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年度预算申请(万元)	年初预算数	1481.89	全年预算数	1885.19	全年执行数	1822.17	分值	10	执行率	96.65	得分	10
	按收入性质分:				按支出性质分:							
	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1885.19				其中: 基本支出: 1693.69							
	政府性基金拨款:				项目支出: 191.5							
	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进一步加强与人民群众生产、生活、就医、消费息息相关的设备的强制检定,为广大人民群众营造一个安全放心的就医、消费环境;2.加强与人民群众生命财产息息相关的特种设备安全监管及食品、药品、化妆品及医疗器械等方面的安全监测,保障广大消费者生命安全;3.加大传销打击力度,切实维护广大人民群众的利益,保持社会的和谐稳定,维护全县经济秩序又快又好发展;4.了解全县食品安全状况,对与人民群众息息相关的食品进行监督抽检,及时发现和处置食品安全问题;5、加大对涉农价格、医疗服务价格、市场价格和商品房收费行为的规范整顿,集中力量解决好与人民群众切身利益密切相关、群众反映强烈的价格和收费问题,促进经济快速发展和社会稳定;6、维护市场公平竞争环境,让市场主体感到市场竞争环境明显改善,让人民群众感到“坑民害民”行为明显减少。				1.加强与人民群众生产、生活、就医、消费息息相关的设备的强制检定,为广大人民群众营造一个安全放心的就医、消费环境;2.加强与人民群众生命财产息息相关的特种设备安全监管及食品、药品、化妆品及医疗器械等方面的安全监测,保障广大消费者生命安全;3.加大传销打击力度,切实维护广大人民群众的利益,保持社会的和谐稳定,维护全县经济秩序又快又好发展;4.了解全县食品安全状况,对与人民群众息息相关的食品进行监督抽检,及时发现和处置食品安全问题;5、加大对涉农价格、医疗服务价格、市场价格和商品房收费行为的规范整顿,集中力量解决好与人民群众切身利益密切相关、群众反映强烈的价格和收费问题,促进经济快速发展和社会稳定;6、维护市场公平竞争环境,让市场主体感到市场竞争环境明显改善,让人民群众感到“坑民害民”行为明显减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食品安全检查商户数	≥200户	240	15	15					
			加油机强制检定数	≥350次	624							
			血压计强制检定	≥280台	395							
			水、电表强制检定	≥800台	1600							
			特种设备检查数	≥400台	610							
			巡查特种设备使用单位数	≥150户	152							
			创建无传销乡镇	=18个	18							
			印制行政许可证、照数	≥5000份	5000							
			食盐商户、经销点监管及巡查数量	≥300户	300							

			食品检测批次	≥890 批次	890			
			全县区域内广告监测条数	≥200 条	245			
			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监管企业数	≥ 180 户	180			
								
		质量指标	强制检定率	100%	100%	15	15	
			监督检查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时间	2025 年 12 月 31 日前	全部达成预期目标	10	10	
								
		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	≤1885.19 万元	1822.17	10	10	
								
	效益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营造良好的食品安全消费环境及放心的生活、生产经营环境	持续向好	基本达成预期目标	20	20	
			加大食品检测力度，保障食品安全，推动食品消费环境持续向好	持续提高	基本达成预期目			
			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监管总体安全水平	持续向好	基本达成预期目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加大食品监管及食品检测力度，维护广大消费者合法权益	逐步提升	基本达成预期目	10	10	
			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监管水平	逐步提升	基本达成预期目			
								
满意度	服务对象	社会公众满	≥90%	90	10	10		

	指标 (10分)	象满意 度指标	意度					
								
总分						100	100	

填表人：杨霞 填报日期：2025.3..25 联系电话：13107455189 单位负责人签字：尹光辉

附件 7

2024 年度芷江县市场监督管理局项目 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单位名称：（盖章）

2025 年 3 月 26 日

（此页为封面）

芷江侗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 年食品安全、强制检定、特种设备等项目 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1. 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芷江侗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下设办公室；人事教育股；政策法规股；综合协调股；食品安全监督管理股；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监督管理股；消费者权益保护股；行政审批股；特种设备安全监察股；标准计量、质量监督管理股；价格监督检查局；执法大队；质量监督检验及计量检定所等 13 个机构。另设城关片区、新店坪镇、楠木坪镇、罗旧镇和碧涌镇等 5 个片区基层监督所。主要职责有：1. 负责市场综合监督管理；2. 负责市场主体统一登记注册；3. 负责组织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工作；4. 负责药反垄断工作；5. 负责监督管理市场秩序；6. 负责宏观质量管理；7. 负责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8. 负责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9. 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协调；10. 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11. 负责统一管理计量工作；12. 负责统一管理标准化工作；13. 负责监督管理检验检测工作；14. 负责依法对全县认证认可和合格评定进行后续监督管理；15. 负责市场监督管理、知识产权领域科技和信息化建设、新闻宣传、对外交流与合作；16. 负责实施知识产权战略，配合推进知识产权强省建设；17. 负责保护知识产权；18. 负责知识产权创造运用；19. 负责组织开展有关服务领域消费维权工作，查处制售假冒伪劣等违法行为，指导消费者

咨询、申诉、举报受理、处理和网络体系建设等工作，保护经营者、消费者合法权益；20. 负责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安全监督管理；21. 监督实施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分类管理制度，配合有关部门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22. 负责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质量管理；23. 负责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上市后风险管理；24. 负责组织实施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监督检查；25. 负责职责范围内食品药品行业安全生产工作；26. 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2024 年全球人员编制 119 人，年末实有在职人数 91 人，退休人员 73 人。

2、项目的实施依据

根据县财政年初下达经费预算实施。

3、项目基本性质、用途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

本项目为经常性项目，主要用于食品安全检查、强制检定及特种设备监督检查等方面。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绩效总目标和阶段性目标

（1）进一步加强与人民群众生产、生活、就医、消费息息相关的设备的强制检定，为广大人民群众营造一个安全放心的就医、消费环境；

（2）加强与人民群众生命财产息息相关的特种设备安全监管及食品等方面的安全监测，保障广大消费者生命安全。

2、预期主要的生态、社会和经济效益

（1）逐步提升食品流通领域商品监管力度，维护广大消费者

合法权益；

(2) 逐步加强与广大人民群众生产生活健康息息相关设备的强制检定，保障广大人民群众切身利益；

(3) 逐步提升电梯及锅炉等特种设备的监管力度。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按照县财政绩效评价文件要求，我局对此项项目支出进行了清理，通过审查账目、与各相关业务股室座谈沟通等方式，结合年初制定的绩效目标，对此项目进行了自查与自评打分。

三、绩效评价指标分析情况

(一) 项目资金情况分析

1、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2024 年，食品安全、强制检定及特种设备等专项资金预算数为 44 万元，全年实际支出 44 万元，完成全年比例 100%。

2、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分析

该项目资金实际支出 44 万元，全部用于 2024 年食品安全监管、强制检定及特种设备安全监管等方面，主要为差旅费及印制资料等支出。

3、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2024 年度食品安全、强制检定及特种设备等专项资金于 2024 年年初实际到位，我局在项目资金管理使用过程中，严格履行相关审批手续，确保专款专用，不存在挤占、挪用现象。

(二) 项目实施情况分析

该项目属于经常性零星项目，没有达到招投标权限，由本单位自行组织实施。项目资金到位后，我单位严格按财政下达的资金，及时足额支付，做到专款专用，无虚报、冒领、挤占、挪用、变更使用财政专项资金等行为。

（三）项目绩效情况分析

1、项目经济性分析

2024 年此项目预算成本为 44 万元，已于当年全部支出。

2、项目的效率性分析

此项目已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

3、项目的效益性分析

（1）项目预期目标完成程度

- ①食品安全检查商户 200 户
- ②加油机强制检定 624 台次；
- ③血压计强制检定 395 台；
- ④水、电表强制检定 1600 块；
- ⑤检查特种设备 610 台；
- ⑥巡查特种设备使用单位 152 家。

以上年初设定绩效目标均已完成。

（2）项目实施对经济和社会的影响

此项目的实施，为广大社会公众营造了放心的生活、生产经营环境及良好的食品安全消费环境。极大提升了社会公众的安全指数。

四、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综合评价得分 95 分，基本完成相关规定要求。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1、工作经验：在专项经费下达时，多与相关业务股室沟通，了解业务股室开展相关工作的工作计划，进程，以便更好的、合理的使用专项经费。

2、存在的问题：人员配备不足，由于三局合一，再加价格执法检查、知识产权管理职能归并，干部队伍老龄化，年轻后备力量明显不足，专业人员甚少。

3、建议：加强资金管理。强化财政专项资金的管理，保证项目资金使用管理的规范性、安全性和有效性。

芷江侗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 年盐业工作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1. 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芷江侗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下设办公室；人事教育股；政策法规股；综合协调股；食品安全监督管理股；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监督管理股；消费者权益保护股；行政审批股；特种设备安全监察股；标准计量、质量监督管理股；价格监督检查局；执法大队；质量监督检验及计量检定所等 13 个机构。另设城关片区、新店坪镇、楠木坪镇、罗旧镇和碧涌镇等 5 个片区基层监督所。主要职责有：1. 负责市场综合监督管理；2. 负责市场主体统一登记注册；3. 负责组织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工作；4. 负责药反垄断工作；5. 负责监督管理市场秩序；6. 负责宏观质量管理；7. 负责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8. 负责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9. 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协调；10. 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11. 负责统一管理计量工作；12. 负责统一管理标准化工作；13. 负责监督管理检验检测工作；14. 负责依法对全县认证认可和合格评定进行后续监督管理；15. 负责市场监督管理、知识产权领域科技和信息化建设、新闻宣传、对外交流与合作；16. 负责实施知识产权战略，配合推进知识产权强省建设；17. 负责保护知识产权；18. 负责知识产权创造运用；19. 负责组织开展有关服务领域消费维权工作，查处制售假冒伪劣等违法行为，指导消费者咨询、申诉、举报受理、处理和网络体系建设等工作，保护经营

者、消费者合法权益；20. 负责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安全监督管理；21. 监督实施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分类管理制度，配合有关部门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22. 负责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质量管理；23. 负责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上市后风险管理；24. 负责组织实施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监督检查；25. 负责职责范围内食品药品行业安全生产工作；26. 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2024 年全球人员编制 119 人，年末实有在职人数 91 人，退休人员 73 人。

2、项目的实施依据

根据县财政年初下达经费预算实施。

3、项目基本性质、用途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

本项目为经常性项目，主要用于盐业监管等方面。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绩效总目标和阶段性目标

加强全县食盐监管力度，保障全县人民生命安全。

2、预期主要的生态、社会和经济效益

（1）对违法行为进行严厉打击，保障守法经营者合法权益，维护正常经营秩序；

（2）逐步提升食盐监管力度，保障广大人民生命安全。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按照县财政绩效评价文件要求，我局对此项目支出进行了清理，通过审查账目、与各相关业务股室座谈沟通等方式，结合年初制定的绩效目标，对此项目进行了自查与自评打分。

三、绩效评价指标分析情况

(一) 项目资金情况分析

1、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2024 年，盐业工作专项资金预算数为 25.65 万元，实际下达预算数为 25.65 万元，全年支出 25.65 万元，完成全年比例 100%。

2、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分析

该项目资金实际支出 25.65 万元，全部用于 2024 年盐业商户、经销点监管方面，主要为差旅费及印制宣传资料等支出。

3、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2024 年度盐业工作专项资金于 2024 年年初实际到位，我局在项目资金管理使用过程中，严格履行相关审批手续，确保专款专用，不存在挤占、挪用现象。

(二) 项目实施情况分析

该项目属于经常性零星项目，没有达到招投标权限，由本单位自行组织实施。项目资金到位后，我单位严格按财政下达的资金，及时足额支付，做到专款专用，无虚报、冒领、挤占、挪用、变更使用财政专项资金等行为。

(三) 项目绩效情况分析

1、项目经济性分析

2024 年此项目预算成本为 25.65 万元，已于当年全部支出。

2、项目的效率性分析

此项目已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

3、项目的效益性分析

(1) 项目预期目标完成程度

①商户、经销点监管及巡查数量 300 余户；

②印制、发放宣贯、普法资料 3000 余份。

(2) 项目实施对经济和社会的影响

此项目的实施，通过对违法行为进行严厉打击，在保障守法经营者合法权益，维护正常经营秩序的同时，同时极大的维护了广大消费者生命健康安全。

四、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综合评价得分 95 分，基本完成相关规定要求。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1、工作经验：在专项经费下达时，多与相关业务股室沟通，了解业务股室开展相关工作的工作计划，进程，以便更好的、合理的使用专项经费。

2、存在的问题：由于盐业监管职能是后面由其他单位分化而来，人员配备不足，专业知识掌握不够全面，所以在盐业监管方面的能力还有待进一步提高。

3、建议：加强资金管理。强化财政专项资金的管理，保证项目资金使用管理的规范性、安全性和有效性。

芷江侗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 年证照专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1. 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芷江侗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下设办公室；人事教育股；政策法规股；综合协调股；食品安全监督管理股；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监督管理股；消费者权益保护股；行政审批股；特种设备安全监察股；标准计量、质量监督管理股；价格监督检查局；执法大队；质量监督检验及计量检定所等 13 个机构。另设城关片区、新店坪镇、楠木坪镇、罗旧镇和碧涌镇等 5 个片区基层监督所。主要职责有：1. 负责市场综合监督管理；2. 负责市场主体统一登记注册；3. 负责组织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工作；4. 负责药反垄断工作；5. 负责监督管理市场秩序；6. 负责宏观质量管理；7. 负责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8. 负责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9. 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协调；10. 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11. 负责统一管理计量工作；12. 负责统一管理标准化工作；13. 负责监督管理检验检测工作；14. 负责依法对全县认证认可和合格评定进行后续监督管理；15. 负责市场监督管理、知识产权领域科技和信息化建设、新闻宣传、对外交流与合作；16. 负责实施知识产权战略，配合推进知识产权强省建设；17. 负责保护知识产权；18. 负责知识产权创造运用；19. 负责组织开展有关服务领域消费维权工作，查处制售假冒伪劣等违法行为，指导消费者咨询、申诉、举报受理、处理和网络体系建设等工作，保护经营

者、消费者合法权益；20. 负责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安全监督管理；21. 监督实施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分类管理制度，配合有关部门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22. 负责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质量管理；23. 负责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上市后风险管理；24. 负责组织实施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监督检查；25. 负责职责范围内食品药品行业安全生产工作；26. 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2024 年全局人员编制 119 人，年末实有在职人数 91 人，退休人员 73 人。

2、项目的实施依据

根据县财政年初下达经费预算实施。

3、项目基本性质、用途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

本项目为经常性项目，主要用于行政许可证照等资料印制方面。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绩效总目标和阶段性目标

督促经营者悬照守法经营，维护市场正常经济秩序。

2、预期主要的生态、社会和经济效益

督促企业或个人正常悬照经营，维护正常经济秩序。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按照县财政绩效评价文件要求，我局对此项目支出进行了清理，通过审查账目、与各相关业务股室座谈沟通等方式，结合年初制定的绩效目标，对此项目进行了自查与自评打分。

三、绩效评价指标分析情况

（一）项目资金情况分析

1、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2024 年，证照专项资金预算数为 14.25 万元，实际下达预算数为 14.25 万元，全年支出 14.25 万元，完成全年比例 100%。

2、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分析

该项目资金实际支出 14.25 万元，全部用于 2024 年营业执照、食品经营许可证、药品经营许可证及市场主体巡查等方面资料印制支出。

3、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2024 年度证照专项资金于 2024 年年初实际到位，我局在项目资金管理使用过程中，严格履行相关审批手续，确保专款专用，不存在挤占、挪用现象。

（二）项目实施情况分析

该项目属于经常性零星项目，没有达到招投标权限，由本单位自行组织实施。项目资金到位后，我单位严格按财政下达的资金，及时足额支付，做到专款专用，无虚报、冒领、挤占、挪用、变更使用财政专项资金等行为。

（三）项目绩效情况分析

1、项目经济性分析

2024 年此项目预算成本为 14.25 万元，已于当年全部支出。

2、项目的效率性分析

此项目已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

3、项目的效益性分析

（1）项目预期目标完成程度

①印制行政许可证、照数 5000 份；

②印制证照等相关资料 15000 余份。

（2）项目实施对经济和社会的影响

此项目的实施，极大的督促了企业和个体经营主体积极办理行政许可登记，引导市场主体悬照经营，维护了市场正常经济秩序。

四、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综合评价得分 95 分，基本完成相关规定要求。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1、工作经验：在专项经费下达时，多与相关业务股室沟通，了解业务股室开展相关工作的工作计划，进程，以便更好的、合理的使用专项经费。

2、建议：加强资金管理。强化财政专项资金的管理，保证项目资金使用管理的规范性、安全性和有效性。

芷江侗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 年打击传销专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1. 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芷江侗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下设办公室；人事教育股；政策法规股；综合协调股；食品安全监督管理股；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监督管理股；消费者权益保护股；行政审批股；特种设备安全监察股；标准计量、质量监督管理股；价格监督检查局；执法大队；质量监督检验及计量检定所等 13 个机构。另设城关片区、新店坪镇、楠木坪镇、罗旧镇和碧涌镇等 5 个片区基层监督所。主要职责有：1. 负责市场综合监督管理；2. 负责市场主体统一登记注册；3. 负责组织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工作；4. 负责药反垄断工作；5. 负责监督管理市场秩序；6. 负责宏观质量管理；7. 负责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8. 负责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9. 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协调；10. 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11. 负责统一管理计量工作；12. 负责统一管理标准化工作；13. 负责监督管理检验检测工作；14. 负责依法对全县认证认可和合格评定进行后续监督管理；15. 负责市场监督管理、知识产权领域科技和信息化建设、新闻宣传、对外交流与合作；16. 负责实施知识产权战略，配合推进知识产权强省建设；17. 负责保护知识产权；18. 负责知识产权创造运用；19. 负责组织开展有关服务领域消费维权工作，查处制售假冒伪劣等违法行为，指导消费者咨询、申诉、举报受理、处理和网络体系建设等工作，保护经营

者、消费者合法权益；20. 负责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安全监督管理；21. 监督实施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分类管理制度，配合有关部门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22. 负责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质量管理；23. 负责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上市后风险管理；24. 负责组织实施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监督检查；25. 负责职责范围内食品药品行业安全生产工作；26. 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2024 年全球人员编制 119 人，年末实有在职人数 91 人，退休人员 73 人。

2、项目的实施依据

根据县财政年初下达经费预算实施。

3、项目基本性质、用途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

本项目为经常性项目，主要用于全县范围内打击传销行为方面。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绩效总目标和阶段性目标

加大传销打击力度，切实维护广大人民群众的利益，保持社会的和谐稳定，维护全县经济秩序又好又快发展。

2、预期主要的生态、社会和经济效益

加大传销打击力度，保持社会的和谐稳定，维护全县经济秩序又好又快发展，保持社会的和谐稳定。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按照县财政绩效评价文件要求，我局对此项目支出进行了清理，通过审查账目、与各业务股室座谈沟通等方式，结合年初制

定的绩效目标，对此项目进行了自查与自评打分。

三、绩效评价指标分析情况

（一）项目资金情况分析

1、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2024 年，打击传销专项资金预算数为 10 万元，实际下达预算数为 10 万元，全年支出 10 万元，完成全年比例 100%。

2、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分析

该项目资金实际支出 10 万元，全部用于 2024 年全县 18 个乡镇范围内传销行为的预防及打击等方面。主要支出为差旅费及宣传资料印制费等。

3、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2024 年度打击传销专项资金于 2024 年年初实际到位，我局在项目资金管理使用过程中，严格履行相关审批手续，确保专款专用，不存在挤占、挪用现象。

（二）项目实施情况分析

该项目属于经常性零星项目，没有达到招投标权限，由本单位自行组织实施。项目资金到位后，我单位严格按财政下达的资金，及时足额支付，做到专款专用，无虚报、冒领、挤占、挪用、变更使用财政专项资金等行为。

（三）项目绩效情况分析

1、项目经济性分析

2024 年此项目预算成本为 10 万元，已于当年全部支出。

2、项目的效率性分析

此项目已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

3、项目的效益性分析

(1) 项目预期目标完成程度

①创建无传销乡镇 18 个；

②发放宣传资料 3000 余份。

(2) 项目实施对经济和社会的影响

此项目的实施，有效的预防和打击了传销违法行为，保持社会的和谐稳定，维护全县经济秩序又好又快发展。

四、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综合评价得分 95 分，基本完成相关规定要求。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1、工作经验：在专项经费下达时，多与相关业务股室沟通，了解业务股室开展相关工作的工作计划，进程，以便更好的、合理的使用专项经费。

2、存在的问题：人员配备不足，所管辖的区域范围太广，难免有监管不到位的情形出现。

3、建议：加强资金管理。强化财政专项资金的管理，保证项目资金使用管理的规范性、安全性和有效性。

芷江侗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 年中央食品药品、反垄断等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1. 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芷江侗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下设办公室；人事教育股；政策法规股；综合协调股；食品安全监督管理股；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监督管理股；消费者权益保护股；行政审批股；特种设备安全监察股；标准计量、质量监督管理股；价格监督检查局；执法大队；质量监督检验及计量检定所等 13 个机构。另设城关片区、新店坪镇、楠木坪镇、罗旧镇和碧涌镇等 5 个片区基层监督所。主要职责有：1. 负责市场综合监督管理；2. 负责市场主体统一登记注册；3. 负责组织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工作；4. 负责药反垄断工作；5. 负责监督管理市场秩序；6. 负责宏观质量管理；7. 负责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8. 负责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9. 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协调；10. 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11. 负责统一管理计量工作；12. 负责统一管理标准化工作；13. 负责监督管理检验检测工作；14. 负责依法对全县认证认可和合格评定进行后续监督管理；15. 负责市场监督管理、知识产权领域科技和信息化建设、新闻宣传、对外交流与合作；16. 负责实施知识产权战略，配合推进知识产权强省建设；17. 负责保护知识产权；18. 负责知识产权创造运用；19. 负责组织开展有关服务领域消费维权工作，查处制售假冒伪劣等违法行为，指导消费者咨询、申诉、举报受理、处理和网络体系建设等工作，保护经营

者、消费者合法权益；20. 负责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安全监督管理；21. 监督实施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分类管理制度，配合有关部门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22. 负责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质量管理；23. 负责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上市后风险管理；24. 负责组织实施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监督检查；25. 负责职责范围内食品药品行业安全生产工作；26. 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2024 年全球人员编制 119 人，年末实有在职人数 91 人，退休人员 73 人。

2、项目的实施依据

根据湘财行指【2024】38 号、湘财预【2023】336 号、湘财行指【2023】0080 号指标文实施。

3、项目基本性质、用途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

本项目为上级安排项目，主要用于食品安全、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监管及反垄断公平竞争审查等方面。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绩效总目标和阶段性目标

（1）加强全县食品安全监管力度，保障全县人民生命安全；

（2）加大药品、化妆品及医疗器械监管，保障全县广大消费者生命安全；

（3）开展全县反垄断法律法规及知识宣传，提升公众反垄断及公平竞争审查知识素养。

2、预期主要的生态、社会和经济效益

（1）对食品、药品等违法经营行为进行严厉打击，保障全县

人民生命安全。

(2) “两品一械”总体安全水平持续提升；

(3) 开展全县反垄断法律法规及知识宣传，逐步提升公众反垄断及公平竞争审查知识素养。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按照县财政绩效评价文件要求，我局对此项目支出进行了清理，通过审查账目、与各业务股室座谈沟通等方式，结合年初制定的绩效目标，对此项目进行了自查与自评打分。

三、绩效评价指标分析情况

(一) 项目资金情况分析

1、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2024 年，中央食品、药品及反垄断专项资金预算数为 14.4 万元，实际下达预算数为 14.4 万元，全年支出 14.4 万元，已于当年全部支出。

2、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分析

该项目资金实际支出 14.4 万元，全部用于 2024 年食品安全监管、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监管及反垄断公平竞争审查等方面，主要支出为资料印制费、差旅费等。

3、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2024 年度中央食品、药品专项资金于 2024 年 1 月和 9 月到位、反垄断专项资金于 5 月到位，我局在项目资金管理使用过程中，严格履行相关审批手续，确保专款专用，不存在挤占、挪用现象。

（二）项目实施情况分析

该项目属于零星项目，没有达到招投标权限，由本单位自行组织实施。项目资金到位后，我单位严格按财政下达的资金，及时足额支付，做到专款专用，无虚报、冒领、挤占、挪用、变更使用财政专项资金等行为。

（三）项目绩效情况分析

1、项目经济性分析

2024 年此项目预算成本为 14.4 万元，实际支出 14.4 万元，用于当年食品安全监管、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监管及反垄断等方面。

2、项目的效率性分析

此项目已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

3、项目的效益性分析

（1）项目预期目标完成程度

- ①检查食品生产企业 40 户；
- ②药品监管企业数(零售企业数)50 家；
- ③化妆品监管企业数(经营企业数)20 家；
- ④医疗器械监管企业数 40 家；
- ⑤开展全县公平竞争审查督查 1 次。

（2）项目实施对经济和社会的影响

- ①通过对食品、药品等违法经营行为进行严厉打击，切实保障全县人民生命安全；

②持续提升协助反垄断案件查办能力。

四、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综合评价得分 95 分，基本完成相关规定要求。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1、工作经验：在专项经费下达时，多与相关业务股室沟通，了解业务股室开展相关工作的工作计划，进程，以便更好的、合理的使用专项经费。

2、存在的问题：①食品药品安全监管面宽量大，假冒药品、过期食品、临期食品、包装标识不全、受潮生虫霉变等问题食品难以杜绝，安全形势严峻；②公平竞争审查实质推行力度不够；专业审查力量有待增强：公平竞争制度具有较强的专业性，涉及法学、经济学、公共政策等诸多学科，包含了市场准入、产业发展、招商引资、招投标等多个领域，需要有专业的审查人员，而县这一块稍显薄弱；审查人员的素质和水平对审查工作质量有直接的影响，审查质量有待提高。

3、建议：加强资金管理。强化财政专项资金的管理，保证项目资金使用管理的规范性、安全性和有效性。

附件 5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得分
投入	项目立项	项目立项规范性	6	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所提交的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集体决策等。	6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党委政府决策; ②是否与项目实施单位或委托单位职责密切相关; ③项目是否为促进事业发展所必需; ④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4
		绩效指标明确性	4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④是否与预期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4
	资金落实	资金到位率	3	实际到位资金与计划投入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计划投入资金) × 100%。 实际到位资金: 一定时期 (本年度或项目期) 内实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计划投入资金: 一定时期 (本年度或项目期) 内计划投入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3
		到位及时率	3	及时到位资金与应到位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落实的及时性程度。	到位及时率= (及时到位资金/应到位资金) × 100%。 及时到位资金: 截至规定时点实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应到位资金: 按照合同或项目进度要求截至规定时点应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3
过程	业务管理	管理制度健全性	5	项目实施单位的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②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5
		制度执行有效性	5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业务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审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得分
过程	业务管理	项目质量可控性	5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为达到项目质量要求而采取了必需的措施,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项目质量的控制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其有相应的项目质量要求或标准; ②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	5
		管理制度健全性	5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管理制度对资金规范安全运行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资金管理办法; ②项目资金管理办法是否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	5
	财务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5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认证; ④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5
		财务监控有效性	5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为保障资金的安全、规范运行而采取了必要的监控措施,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资金运行的控制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监控机制; ②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	
	产出	项目产出	实际完成率	5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完成及时率			5	项目实际提前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完成及时率[(计划完成时间-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100%。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5
质量达标率			5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5
成本节约率			5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5
效果	项目	经济效益	6	项目实施对经济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此四项指标为设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时必须考虑的共性要素,可根据项目实际并结合绩效目标设	6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得分
	效益			情况。	立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其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6
		社会效益	6	项目实施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6
		生态效益	6	项目实施对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6
		可持续影响	6	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		6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6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策的满意程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	6

附件 6: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项目支出名称		食品安全、特种设备、强制检定等 专项		负责人 及电话	尹光辉 18707450303	
主管部门						
项目实施单位		芷江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 / A）	
		年度资金总额	44	44	100%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市级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1. 进一步加强与人民群众生产、生活、就医、消费息息相关的设备的强制检定，为人民群众营造一个安全放心的就医、消费环境；2. 加强与人民群众生命财产息息相关的特种设备安全监管及食品等方面的安全监测，保障广大消费者生命安全。			1. 进一步加强与人民群众生产、生活、就医、消费息息相关的设备的强制检定，为人民群众营造一个安全放心的就医、消费环境；2. 加强与人民群众生命财产息息相关的特种设备安全监管及食品等方面的安全监测，保障广大消费者生命安全。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 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 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食品安全检查商户数	≥200 户	200	
			加油机强制检定数	≥350 台次	624	
			血压计强制检定	≥280 台	395	
			水、电表强制检定	≥800 台	1600	
			特种设备检查数	≥400 台	610	
			巡查特种设备使用单位数	≥150 户	152	
		质量 指标	强制检定率	100%	100%	
			监督检查率	100%	100%	
		时效 指标	年初工作计划任务完成时间	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	全部达成 预期目标	
		成本	单位预算成本	≤44 万元	44 万元	

		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营造良好的食品安全消费环境	逐步提高	基本达成预期目标	
			营造放心的生活、生产经营环境	逐步提高	基本达成预期目标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加大食品流通领域商品监管力度，维护广大消费者合法权益	逐步提升	基本达成预期目标	
			加大与广大人民群众生产生活息息相关的设备的强制检定，保障广大人民群众的切身利益。	逐步提升	基本达成预期目标	
			加大电梯、锅炉、游乐设施等特种设备的监管力度	逐步提升	基本达成预期目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消费者群体满意度	≥90%	90%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写无 无					

注：1、其他资金包括和中央补助、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部门实际完成数。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资金使用单位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附件 6: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项目支出名称		盐业专项		负责人及电话	尹光辉 18707450303	
主管部门						
项目实施单位		芷江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 / A）	
		年度资金总额	25.65	25.65	100%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市级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加大全县食盐监管力度，保障全县人民生命安全。			加大全县食盐监管力度，保障全县人民生命安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商户、经销点监管及巡查数量	≥300 户	300	
			宣传资料印制及发放份数	≥3000 份	3000 份	
		质量指标	监管覆盖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年初工作计划任务完成时间	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	全部达成预期目标	
	成本指标	单位预算成本	≤25.65 万元	25.65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绩效	效益	社会效益	对违法行为进行严厉打击，保障守法经营者合法权益，维护正常经营秩序	逐步提升	基本达成预期目标	

指标	指标	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加大食盐监管力度，保障广大人民群众生命安全	逐步提升	基本达成预期目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消费者群体满意度	≥90%	90%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无					

注：1、其他资金包括和中央补助、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部门实际完成数。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资金使用单位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附件 6: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项目支出名称			证照专项			负责人及电话		尹光辉 18707450303		
主管部门										
项目实施单位			芷江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 / A）		
			年度资金总额	14.25		14.25		100%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市级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督促经营者悬照守法经营，维护市场正常经济秩序。					督促经营者悬照守法经营，维护市场正常经济秩序。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印制行政许可证、照数			≥5000 份	5000 份			
			印制证照等相关资料数量			≥15000 份	15000 份			
		质量指标	资料印制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年初工作计划任务完成时间			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	全部达成预期目标			
		成本指标	单位预算成本			≤14.25 万元	14.25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绩效	效益	社会效益	督促企业或者个人正常悬照守法经营，维护正常经济秩序			逐步提升	基本达成预期目标			

指标	指标	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督促全县已办证照的商户守法经营，维护正常经济秩序	逐步提升	基本达成预期目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5%	95%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无					

注：1、其他资金包括和中央补助、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部门实际完成数。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资金使用单位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附件 6: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项目支出名称		打击传销经费专项			负责人及电话		尹光辉 18707450303	
主管部门								
项目实施单位		芷江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 / A）	
		年度资金总额	10		10		100%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市级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加大传销打击力度，切实维护广大人民群众的利益，保持社会的和谐稳定，维护全县经济秩序又快又好发展。				加大传销打击力度，切实维护广大人民群众的利益，保持社会的和谐稳定，维护全县经济秩序又快又好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创建无传销乡镇		18 个	18 个		
			发放宣传资料份数		≥3000 份	3000 份		
		质量指标	传销行为打击力度		100%	100%		
		时效指标	年初工作计划任务完成时间		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	全部达成预期目标		
		成本指标	单位预算成本		≤10 万元	10 万元		
	效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绩效指标	益	社会效益指标	加大传销打击力度，保持社会的和谐稳定，维护全县经济秩序又快又好发展		持续向好	基本达成预期目标		

	指 标					
		生态 效益 指标	不适用			
	满 意 度 指 标	可持 续影 响指 标	维护全县经济秩序又快又好发展。	持续向好	基本达成 预期目标	
		服务 对象 满意 度指 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5%	95%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无

注：1、其他资金包括和中央补助、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部门实际完成数。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资金使用单位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附件 6: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项目支出名称			中央食品药品及反垄断专项		负责人及电话	尹光辉 18707450303	
主管部门							
项目实施单位			芷江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 / A）	
			年度资金总额	14.4	14.4	100%	
			其中：中央补助	14.4	14.4	100%	
			省级资金				
			市级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1. 加强与人民群众生命财产息息相关的食品、药品等方面的安全监管，保障广大消费者生命、财产安全；2. 开展全县反垄断法律法规及知识宣传；3. 开展全县公平竞争审查督查至少 1 次。				1. 加强与人民群众生命财产息息相关的食品、药品等方面的安全监管，保障广大消费者生命、财产安全；2. 开展全县反垄断法律法规及知识宣传；3. 开展全县公平竞争审查督查至少 1 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 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1：检查食品生产企业户数。		≥35 户	40	
			2：药品监管企业数(零售企业数)。		≥50 家	50	
			3：化妆品监管企业数(经营企业数)		≥20 家	20	
			4：医疗器械监管企业数		≥40 家	40	
			5:开展全县公平竞争审查督查次数		≥1 次	1	
		质量指标	1. 药品不良反应病例县(市、区)报告覆盖率		≥90%	90	
			2. 医疗器械不良应病例县(市、区)报告覆盖率		≥80%	80	
			2:发现违反公平竞争审查文件处置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年初工作计划任务完成时间		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	全部达成预期目标	

		成本指标	单位预算成本	≤14.4万元	14.4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加强全县食品生产经营企业安全监督检查力度,对违法行为进行严厉打击,营造良好的食品安全消费环境。	逐步提高	基本达成预期目标		
			指标 2:"两品一械"总体安全水平	逐步提高	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指标 3:协助反垄断案件查办能力	持续提升	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食品安全监管水平	逐步提升	基本达成预期目标		
			指标 2: 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监管水平	逐步提升	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指标 3: 公众反垄断及公平竞争审查知识素养	逐步提升	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90%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写无 无						

注: 1、其他资金包括和中央补助、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部门实际完成数。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资金使用单位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